**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硕士研究生复试同等学力加试科目考试大纲**

**学院：法学院 加试科目：刑事诉讼法**

考试要求：要求学生掌握刑事诉讼法的基本概念、理论及方法，能用所学的知识分析一些相关的问题。

一、刑事诉讼法学的研究对象和研究方法

1.刑事诉讼法学的研究对象

2.刑事诉讼法学的研究方法

二、马克思、恩格斯的刑事诉讼观

1.刑事程序法与刑事实体法的关系

2.刑事诉讼中的人权司法保障

3.刑事审判权的独立行使

4.刑事司法的民众参与

5.刑事诉讼的程序公正要求

三、刑事诉讼构造与刑事诉讼主体

1.刑事诉讼构造

2.刑事诉讼中的审判机关

3.刑事诉讼中的检察机关

4.刑事诉讼中的侦查机关

5.当事人与其他诉讼参与人

四、刑事诉讼基本原则

1.概述

2.我国刑事诉讼基本原则

五、管辖

1.管辖制度

2.管辖类型

六、回避

1.回避制度

2.回避的适用

七、辩护与代理

1.刑事辩护

2.刑事代理

八、证据与证明

1.证据制度概述

2.证据的种类和分类

3.证据规则

4.证明的概念与分类

5.证明的要素

九、强制措施

1.强制措施概述

2.拘传

3.取保候审

4.监视居住

5.刑事拘留

6.逮捕

十、附带民事诉讼

1.附带民事诉讼概述

2.附带民事诉讼当事人

3.附带民事诉讼的提起

4.附带民事诉讼案件的审判

十一、期间与送达

1.刑事诉讼活动的期间

2.刑事诉讼文书的送达

十二、立案

1.立案的概念与功能

2.立案的材料来源与条件

3.立案程序和立案监督

十三、侦查

1.侦查基本理论

2.侦查行为

3.侦查终结

4.人民检察院对直接受理案件的侦查

5.补充侦查

6.侦查监督

十四、审查起诉

1.审查起诉概述

2.审查起诉的程序

3.提起公诉

4.不起诉

十五、第一审程序

1.公诉案件第一审程序

2.自诉案件第一审程序

3.简易程序

4.速裁程序

5.判决、裁定和决定

十六、第二审程序

1.审级制度

2.第二审程序的概念与功能

3.第二审程序的提起

4.第二审案件的审判

十七、死刑复核程序

1.概述

2.死刑复核的具体程序

十八、审判监督程序

1.概述

2.提起审判监督程序的材料来源

3.审判监督程序的提起

4.重新审判

十九、各种判决、裁定的执行

1.执行概述

2.各种判决、裁定的执行程序

二十、执行的变更与监督

1.死刑、死缓执行的变更

2.监外执行

3.减刑和假释程序

4.对新罪、漏罪和申诉的处理

5.人民检察院对执行的监督

二十一、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

1.概述

2.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的基本原则与制度

3.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的具体诉讼程序

二十二、刑事和解程序

1.当事人和解的公诉案件诉讼程序概述

2.当事人和解的诉讼程序

二十三、缺席审判程序

1.缺席审判程序概述

2.缺席审判程序的适用和救济

二十四、违法所得的没收程序

1.违法所得的没收程序概述

2.违法所得的没收程序的适用和救济

二十五、强制医疗程序

1.强制医疗程序概述

2.强制医疗程序的适用和救济

**刑事诉讼法的考试参考书目：**

《刑事诉讼法学》编写组编：《刑事诉讼法学（第三版）》，高等教育出版社，2019年版。